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以下简称《条例》)规定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(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)要求,结合工作实际,由高安镇基层治理综合指挥室编制本报告。本报告由总体情况,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,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,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,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,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组成。本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年,我镇围绕民主监督、工作透明,有计划、有步骤地开展政务公开工作,推动我镇政务公开常态化,有效保障广大人民群众知情权。

(一)聚焦重点领域,全面深化主动公开。高安镇党委、政府严格按照公开、公正、规范、高效、便民的基本要求,进一步加大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,规范重点领域信息发布,突出信息公开实效和质量。全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总数333条,含政务信息203条,基层政务公开信息80条,预算决算信息16条,政策文件3条,其他政府各类信息31条。

(二)聚焦群众关切,规范办理依申请公开。严格执行政府工作信息依申请公开标准,规范办理流程,提升办理效率。及时更新发布《垫江县高安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指南》(2024年版),

并在政务公开专区按要求摆放《政府信息公开指南》《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表》及样表等，畅通依申请公开受理渠道。**2024**年我镇共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**1**件，并及时给予规范性答复。

（三）聚焦信息管理，严格落实公开制度。我镇不断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，对政府信息公开的范围、内容和形式等做了进一步明确。严格落实“三审三校”制度，对所公开事项内容进行审核、把关，确保公开内容的合法性、准确性、严肃性，确保公开范围、形式、时限、程序的规范，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和办事公开规范化程度。

（四）聚焦平台建设，精心打造公开阵地。我镇将高安镇人民政府网站政务公开平台作为政务公开主阵地，定期进行网站平台的维护、更新，将我镇各项工作开展动态、重点项目等信息定期上传和不定期更新，保障我镇政务信息的公开性和透明性。同时，有效利用政务公开专区、政府公示栏、**LED**显示屏、村村通广播等公开各类惠民惠农财政补贴等政策，着力打造村级政务公开“新阵地”，保障群众线上、线下多渠道获取政务信息。

（五）聚焦机制保障，不断健全监督体系。严格落实组织领导、工作机构和人员配备，明确责任主体，细化工作流程，强化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各项保障措施，全力提升基层政务公开工作标准化和规范化水平，提高办理人员业务能力。不断完善监督体系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分工有人管、能落实、受监督，在政

府网站专栏、政务公开专区等显著位置公布监督举报电话，有效推进群众监督和舆论监督，广泛听取意见和建议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1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万元)		
行政事业性收	0		

费	
---	--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 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 计
				商 业 企 业	科 研 机 构	社 会 公 益 组 织	法 律 服 务 机 构	其 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1	0	1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
三、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	(一)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0
	(二)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1	0	1
	(三) 不予公 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	0	0	0	0	0	0	0

		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					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	0	0	0	0	0	0	0

		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总计		0	0	0	0	1	0	1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4 年，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，但仍存在不足，主要表现：政务公开协调联动机制不够完善；主动公开的内容不够丰富；信息公开工作相关人员专业能力有待提升。

下一步，我镇将从以下三个方面进行改进。一是强化工作意识，明确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，深化对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意义和重大价值的思想认识，强化内部统筹协调，确保工作落到实处；二是丰富公开内容，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内容，充分利用公开栏、网站、线下政务公开专区等渠道，及时向社会公众发布日常工作动态和政策信息，积极探索用图文、视频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将群众普遍关心的热点问题及时公开；三是提升业务能力，加大信息公开培训力度，开展网站动态信息撰写的业务培训，通过交流学习、学习《条例》等相关资料的方式，切实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单位严格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完成政务公开各项工作。全年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